

國立臺南大學資訊工程學系

11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指定項目甄試通知

主旨：

有關 台端參加本校 110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「資訊工程學系」指定項目甄試，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一、 審查資料上傳：

請於 110 年 4 月 2 日(星期四)至 4 月 9 日(星期五)每日 9:00~21:00 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(<https://www.cac.edu.tw>) 上傳第二階段審查資料。依規定完成審查資料上傳作業，始得參加指定項目甄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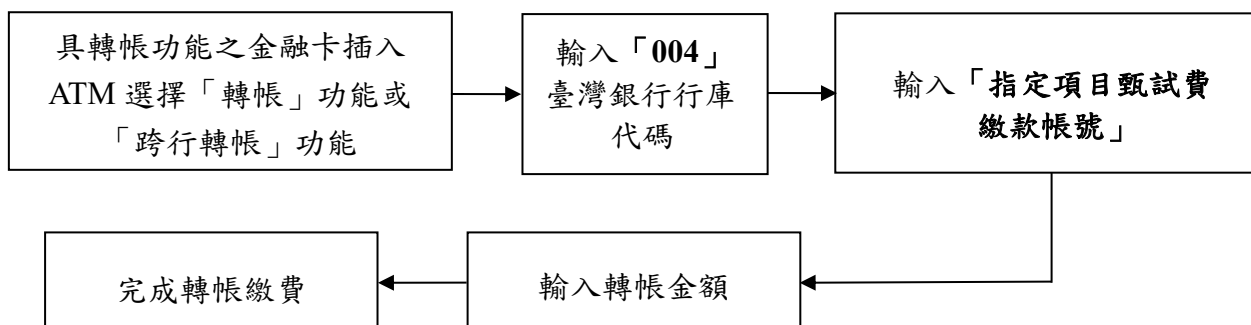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 書面資料審查準備指引：

書審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方向指引
修課紀錄	B.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	在校成績證明須含歷年成績、班排名以及類組排名。
多元表現	E.競賽成果(或特殊表現)證明 I.英語能力檢定證明	1、 參加校內外數理競賽、資訊相關、益智類、數理類、或科技類等競賽活動，有具體事證。 2、 英語能力檢定證明
學習歷程自述	N.自傳(學生自述) O.讀書計畫(含申請動機)	1、 自傳：申請人個人相關資訊，描述個人特質、能力及對本系的瞭解。 2、 讀書計畫：說明如何由高中課程銜接大學專業課程，表達報考動機、目的與生涯規劃。
其他	Q.其他有助審查資料	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(如專題報告、社團、證照、檢定證明等)

三、 甄試費用繳交規定：

請至本校大學甄選入學招生系統(<https://admissions.nutn.edu.tw/caRecruit/>)查詢個人繳費帳號，並持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(不限考生本人)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(ATM)轉帳繳費(手續費最高 17 元)，**繳款期限至 110 年 4 月 9 日晚上 9 時。**(請盡量利用 ATM 轉帳或透過網路銀行繳費)

※ATM 轉帳流程圖



四、 注意事項：

符合下列資格身分者，請備妥相關表件並於本校繳交資料截止日(110 年 4 月 9 日)前(以郵戳為憑)，以掛號寄至本校招生委員會(地址：70005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)，若未符或未依規定繳交者，視同放棄相關資格。

- (1) 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得免繳報名費。
- (2) 報考願景計畫身分者，請寄繳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。
- (3)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申請報名費全額減免退費，須先完成報名繳費後填寫退費申請表，並寄繳至本校招生委員會。(退費申請表於報名網站表單下載區)。
- (4) 境外學歷(含持國外、香港澳門地區、大陸地區學歷)須寄送證件影本至本校招生委員會供以查驗。
- (5) 上述各類資格身分重複者，所需之證明文件請檢附 1 份即可。

五、 聯絡電話：(06)2606123 轉 7701，7702